

屏東縣豐田國小 113 學年度第 4 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 簽到表

一、日期：114 年 05 月 28 日（星期三）16 時 00 分

二、地點：會議室

三、參與人員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主任委員(校長)	趙信光	趙信光
執行秘書(學務主任)	劉惠鈞	劉惠鈞
教務主任	陳昆益	陳昆益
輔導組長	蔡正凡	
特教承辦人	潘筱辰	潘筱辰
一年級教師代表	邱秀蓮	邱秀蓮
二年級教師代表	陳靜婷	請假
三年級教師代表	鄭采玉	鄭采玉
四年級教師代表	黃銀	
五年級教師代表	陳文璋	陳文璋
六年級教師代表	黃瑞憲	
特教教師代表	李姿儀	李姿儀
幼兒園主任	陳淑萍	陳淑萍
家長代表	沈德武	沈德武

屏東縣豐田國小 113 學年度第 4 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 會議記錄

一、時間：114 年 05 月 28 日（星期三）16 時 00 分

二、地點：會議室

三、主席：校長/趙信光

紀錄：潘筱辰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五、會議紀錄內容

（一）主席報告：

感謝各位委員們今天的參與，今天有三個提案，請筱辰老師先做業務報告，再進行提案的說明。

（二）業務報告及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1. 業務報告

（1）114 學年度本校一年級特教生目前共 4 位（3 位確認生，1 位疑似生）。

2. 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1）本校二乙邱○丞通過 114 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一案，已於 5 月 1 日將資料寄至縣府。

（三）提案討論：

提案一：審議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員申請案。

說明：

1. 依據屏府教特字第 1140106198 號辦理。

2. 幼兒園中班學生邱○睿，特教身分為發展遲緩，領有身心障礙證明。在生活自理（盥洗、如廁）、溝通、情緒行為、動作以及團體課上都較需要額外協助，故提出申請一位每日 6 小時（每週共 30 小時）的教師助理員協助學生。

3. 大班升一年級學生李○禎，特教身份為自閉症，領有身心障礙證明，已於 5 月 21 日與學前巡輔教師及家長召開轉銜會議。李生在溝通、情緒以及人際互動上需要額外協助，故提出申請一位每日 6 小時（每週共 30 小時）的教師助理員協助學生。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審查 114 學年度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

說明：

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辦法」，需審議個別化教育計畫，114 學年度本校特教生人數為 15 位（含疑似生兩名），詳見個別化教育計畫。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審查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

說明：

1. 依文號屏府教特字第 1140080092 號，特殊教育班課程規劃需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並送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故先召開

特推會審議通過後，送交由課發會進行審查。

2. 特教課程計畫採用縣府提供之表格進行撰寫。目前依據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及學習需求，預計排課節數如下：一年級(社會技巧 1 節、國語 2 節、數學 2 節)、三年級(國語 2 節、數學 2 節)、四年級國語分成兩組(分別各 2 節)，數學一組(2 節)、五年級(國語 2 節、數學 2 節)、六年級(國語 2 節、數學 2 節)以及一、三、四年級社會技巧 1 節，詳見課程計畫資源班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一覽表。

決 議：照案通過，送交課發會審查。

(四)臨時動議：無

散會：16 時 10 分

紀錄：

教師潘筱辰

主任：

教師兼學務主任劉惠鈞

校長：

屏東縣立內埔鄉豐田國民小學校長趙信光